

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阿荣旗职业中等专业学校）的（机电专业实训设备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机电电气安装及自动化控制实训装置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浙江天煌科技实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6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966.4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1152.03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盖章：浙江天煌科技实业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 2025 年 4 月 22 日

